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新聞稿

100年7月20日

「法務部卸、新任高階主管暨所屬檢察機關首長聯合交接及宣誓典禮」 於今(20)日下午 3 時在司法新廈五樓大禮堂舉行,由法務部部長曾勇夫 主持監交。中華民國律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理事長羅豐胤、司法院秘書長林 錦芳、臺灣高等法院院長楊鼎章、法務部政務次長陳守煌、最高法院檢察 署檢察總長黃世銘等貴賓及各級法院檢察署、各機關首長、同仁計四百餘 人蒞臨觀禮。在首長交接及宣誓後,由新任花蓮高分檢署檢察長施良波、 金門高分檢署檢察長邢泰釗、士林地檢署檢察長林朝松、桃園地檢署檢察 長張秋源、高雄地檢署檢察長蔡瑞宗及澎湖地檢署檢察長林綉惠致詞。接 著由中華民國律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理事長羅豐胤致詞,其表示審檢辯是法 治鐵三角,希望共同合作,維護人權。最後由法務部曾部長期勉所有檢察 首長:

(一)務必重視輿情、傾聽人民聲音:

塑化劑案件於今年 5 月底爆發後,彰化、板橋、士林、臺中地檢署積極偵辦,提起公訴,獲得社會讚賞,部長以此案件為例,請各檢察機關持續「除民怨」、「得民心」,喚回人民對司法的信心。但對於計程車司機性侵害日本籍女學生乙案,檢察官聲請羈押是否盡到舉證責任,亦應自我檢討,部長期許檢察同仁持續努力,積極排除民怨,擦亮檢察機關招牌。

(二) 應確實負起督導檢察官的責任:

立法院於今年 6 月 14 日三讀通過「法官法」,明文訂定檢察官評鑑 及懲戒機制,請各位檢察長確實負起督導檢察官的責任,對表現優 秀的同仁應適時給予獎勵,對表現異常或犯錯的檢察官,應予以糾 正並依法檢討懲處,以期建立優秀的檢察官團隊,始不辜負國人對 司法改革之厚望。

(三)加強查察賄選:

即將於明年1月14日舉行的總統副總統選舉與立法委員選舉,係首度將兩項重大選舉合併辦理,反賄選及查賄工作勢必面臨新的挑戰,部長重申法務部公正執法、積極查賄的決心。部長請各位檢察長,提前督導規劃轄區內的反賄選及查賄工作有關事宜,務必戮力要求各檢警調政風機關展現決心,全力投入查賄、防暴之工作,以實際的行動及成果,向社會各界證明法務部公正執法、積極查賄的決心。

部長最後表示,檢察長是一個機關的首長,身居高位,必須深切體認 自己的重責大任,更要勇於承擔,善盡職責,才能藉由大家的努力,讓檢 察體系成為一支優秀堅強的正義團隊,真正重構使民眾信賴的檢察新形象。